**政府采购电子交易项目**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

**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Jiaxing Qianqiu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项目名称：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关于集中办公点道闸、监控采购及安装项目

招标编号：千秋-JXQQGK（2024）第59号

采 购 人：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

代理机构：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09月06日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19316)

[第二章 招标项目要求 9](#_Toc3061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4](#_Toc32265)

[电子交易注意事项 34](#_Toc15642)

[前附表 35](#_Toc9927)

[一、总 则 37](#_Toc3218)

[二 、招标文件 41](#_Toc2775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42](#_Toc27689)

[四、开标 46](#_Toc22083)

[五、评标 47](#_Toc18014)

[六、定标 50](#_Toc30708)

[七、合同授予 50](#_Toc4086)

[八、验收 50](#_Toc17646)

[九、招标代理费 51](#_Toc928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3](#_Toc27645)

[第五章 采购合同（指引） 56](#_Toc28705)

[第六章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62](#_Toc2506)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 85](#_Toc13790)

# 

#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关于集中办公点道闸、监控采购及安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09月26日14：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2024]6490号、[2024]6491号、[2024]6492号

项目编号： 千秋-JXQQGK（2024）第59号

项目名称：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关于集中办公点道闸、监控采购及安装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500000.00

最高限价（元）：500000.00

采购需求：

1.道闸设备：为市行政中心（广场路1号）、中南大厦（中环南路1469号）、环城西路（55号）集中办公点老旧道闸进行更换、安装、调试等。

2.为市行政中心（广场路1号）、中山路集中办公点（中山东路922号）、中南大厦（中环南路1469号）及质监院（祝家港路66号）等的监控系统设备更换、安装、调试。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完成备货、安装、调试等，业主可正常使用。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无需落实；

2.2🞎 需要落实：

2.2.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2.2🞎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不得低于40%），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不得低于70%）;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2.2.3🞎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不得低于40%），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不得低于70%）;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4年09月06日至2024年09月26日14：00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09月26日14：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政采云平台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

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如不完成注册，视为放弃**；

CA驱动和申领流程

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

注：ＣＡ证书遗失补办、延期、解锁、质保等业务可以在联连客户端上进行操作；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dows7以上且64位的操作系统。

CA证书办理操作视频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UgcbC3EBiyELHE-opz1b/EWqqyXEByNnJ3A2CPyDI

CA绑定登录操作视频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UgcbC3EBiyELHE-opz1b/nAkmyXEBiyELHE-o-983

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

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

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电子标文件1份下载至U盘，直接提交或者以**快递**方式递交【地址：嘉兴市秀洲区新平路299号中禾广场23楼2323室；收件人：章莉莉；电话：13605735186；快递寄出同时，项目被授权代表须以邮件方式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等内容（邮件格式为：[项目编号+快递单号+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发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1450912653@qq.com)】](mailto:项目编号+快递单号+公司名称+被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方式）发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1450912653@qq.com)】)；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须满足：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供应商联系方式（授权代表手机）、投标文件名称（备份投标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递交的备份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

·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

·快递方式：快递费到付。

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3.惠企政策

3.1本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于嘉兴市政府采购贷款政策（简称“政采贷”），具体内容可参阅政府采购贷款流程：

http://jxszwsjb.jiaxing.gov.cn/zxfw/005001/005001004/20190315/76d484f7-8fac-497f-9359-4df81cc086da.html

3.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2022年3号文、8号文具体工作要求，鼓励政府采购供应商使用政采贷获得普惠融资，使用履约保险/保函、预付款保险/保函释放保证金或者提高增信。具体内容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

地    址：嘉兴市南湖区广场路1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曹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2521424

质疑联系人： 周先生

联系方式：0573-825219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嘉兴市秀洲区新平路299号中禾广场23楼

    传    真：0573-83705013

    项目联系人（询问）：章莉莉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3705015 13605735186

    质疑联系人：项兴戟

    质疑联系方式：0573-83705015 1360573856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嘉兴市财政局

地    址：/

传    真：/

联系人 ：姚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3-8203121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 **招标项目要求**

1.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抓拍显示一体机（ | 支持400万像素高清摄像机  专有低照度技术保障成像效果，夜间看的更清；  ★强光抑制功能检查：具有强光抑制功能（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集成度高：集摄像机、LCD显示屏、LED补光灯、镜头、拾音器、喇叭功放于一体，有效节省施工布线成本；  内置≥15.6寸LCD屏幕，支持过车信息显示、自定义无牌车扫码进出，支持二维码显示、图片视频广告播放。  支持红外/白光二合一补光，有效解决光污染，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机动车结构化属性识别功能检查：支持识别机动车车牌号结构化属性信息。支持识别大(小)型汽车、使领馆汽车、警用汽车、教练汽车、军车的车牌号。  ★支持识别倾斜角度0°30°的车牌号。（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支持识别相机法线与行车方向角度小于65°以内的车牌号。支持识别车牌宽度范围为70像素~300像素的车牌号。  ★支持识别新能源汽车车牌。（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机动车捕获率：在天气晴朗无雾，号牌无遮挡，无污损的条件进行测试，白天测试时的环境光照度不低于200lx，晚上不高于30lx；白天捕获率≥99%，夜间捕获率≥99%；（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机动车结构化属性识别率：在天气晴朗无雾，机动车结构化属性信息清淅的条件进行测试，白天测试时的环境光照度不低于200lx，晚上不高于30lx；日间机动车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夜间机动车车牌号识别准确率≥99%；（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支持识别机动车类型结构化属性信息。机动车类型包括轿车、客车、面包车、大货车、小货车、中型车、SUV/MPV、皮卡车。支持识别机动车品牌、子品牌结构化属性信息。  支持识别机动车车身颜色结构化属性信息。机动车车身颜色共11种，包括红色、黄色(含橙色、金色)、绿色、青色、蓝色、紫色、粉色、棕色、白色、灰色(含银色)、黑色。  相机支持IP67防水，支持电动变焦镜头，便于调试  车牌识别种类：支持识别符合GA 36《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标准的车牌类型；  授权名单管理：支持车牌授权名单的导入及对比，可直接联动道闸开闸，支持脱机运行；  支持智能化视频检测抓拍，实现机动车精准抓拍识别，捕获率99.9%以上  支持跟车不落杆，实现快速通行  防护等级：机箱表面采用抗紫外线静电喷塑工艺，不起皮，不褪色，防尘防水等级符合室外设备IP54级别要求；  一体化结构设计，布线简单，调试方便。  摄像机  最低照度：彩色0.022Lux@(F1.2,AGC ON)，黑白0.011Lux @(F1.2,AGC ON)，快门：1/30秒至1/100,000秒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自动光圈：DC驱动，ICR切换：支持，镜头：3.1~6mm电动变焦  日夜转换模式：ICR红外滤片式，数字降噪：3D数字降噪  压缩标准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16M bps  图像  帧率：25fps(2688\*1520)，图像设置：饱和度,亮度,对比度,白平衡,增益,3D降噪通过软件可调  图像格式：JPEG，最大图像尺寸：2688\*1520  网络功能  通用功能：心跳,密码保护,NTP校时，支持协议：TCP/IP,HTTP,DHCP,DNS,RTP,RTSP,NTP,支持FTP上传图片  抓拍功能  智能识别：车牌识别、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辆子品牌，车身颜色识别  补光灯控制：补光灯自动光控、时控可选；  图片格式：采用JPEG编码,图片质量可设  接口  通讯接口：1 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1个 RS-485 接口，1个232接口  外部接口：2路触发输入  2路继电器输出，支持道闸开  音频输出：1路音频输出  补光灯：内置9颗LED补光灯  一般规范  防护等级：IP54  工作温度和湿度：-20℃~70℃,湿度小于90%(无凝结)，电源供应：AC100V~240V，功耗：80WMAX  显示屏参数  显示分辨率 ：分辨率1080P，显示亮度： 最大亮度1500cd/m²，屏幕类型：LCD屏幕， | 台 | 17 |
| 2 | 栅栏道闸 | ★调速功能:采用直流电机控制，可以实现起、落杆时间调整，起、落杆速度默认三档（可调）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变频功能:支持起、落杆加减速调整，实现快速起竿、慢速落杆，平稳运行；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支持遇阻反弹，开优先保护功能 免学习、按键微调限位位置，调试简单 事件日志记录、方便操作追踪 支持红外，地感，雷达等多种防砸  手动开闸功能：停电情况下可使用辅助工具使道闸保持打开状态 接口参数 开/关到位输出接口：各1组  485控制接口：1组  开/关/停控制信号接口：各1组  红外/地感防砸信号接口：1组  保护接口（外接压力电波等保护设备）：1组  手柄控制接口：1组  一般规范 尺寸(mm)：299\*349\*1028  工作温度和湿度：-30~60℃  机箱材质：SECC  输入电压：AC220V  电机类型：直流无刷  运行噪声：60分贝  电机功率：300W 杆子类型：栅栏 | 台 | 6 |
| 3 | 栅栏道闸 | ★调速功能:采用直流电机控制，可以实现起、落杆时间调整，起、落杆速度默认三档（可调）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变频功能:支持起、落杆加减速调整，实现快速起竿、慢速落杆，平稳运行；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支持遇阻反弹，开优先保护功能 免学习、按键微调限位位置，调试简单 事件日志记录、方便操作追踪 支持红外，地感，雷达等多种防砸  手动开闸功能：停电情况下可使用辅助工具使道闸保持打开状态 接口参数 开/关到位输出接口：各1组  485控制接口：1组  开/关/停控制信号接口：各1组  红外/地感防砸信号接口：1组  保护接口（外接压力电波等保护设备）：1组  手柄控制接口：1组  一般规范 尺寸(mm)：299\*349\*1028  工作温度和湿度：-30~60℃  机箱材质：SECC  输入电压：AC220V  电机类型：直流无刷  运行噪声：60分贝  电机功率：300W 杆子类型：栅栏 | 台 | 4 |
| 4 | 出入口控制终端 | 出入口控制终端 双千兆网卡，支持网络容错以及双网络IP设定、双网隔离等应用 多个内网网口具备交换机功能，可接入多路网络设备 标准全功能RS232接口，可直接接入标准RS232接口设备 标配128G SSD，应对恶略运行环境，适应性更强 支持大容量图片存储，可选配一块3.5寸机械硬盘 3.5mm标准音频孔设计，便于接入标准接口音频设备 HDMI/VGA显示器输出支持，较好的兼容外部显示设备接入 工作温度 -10 ~ +50° 存储功能：128G  音频输入：3.5MM标准输入 音频输出：3.5MM标准输出 报警输入：2路 报警输出：2路  RS232接口：2路 RS485接口：1路 USB接口：4个USB接口 VGA接口：1路VGA 网络接口：1个外网千兆网口，8个内网百兆网口  CPU：J6412 内存：4G  HDMI：1路 | 个 | 7 |
| 5 | 直杆道闸 | ★调速功能:采用直流电机控制，可以实现起、落杆时间调整，起、落杆速度默认三档（可调）  ★具有遇阻反弹功能：当闸杠下落时，遇到物体阻挡，将立即开闸（即遇到阻力自动返回）。  全向道闸：不区分左右向，场景适应性强  行星齿轮：传动效率高，性能稳定 快速开闸，最快可达0.6/0.9/1.5S（2/3/4米） 支持遇阻反弹，开优先保护功能 免学习、按键微调限位位置，调试简单 事件日志记录、方便操作追踪 支持红外，地感，雷达等多种防砸 手动开闸功能：停电情况下可使用辅助工具使道闸保持打开状态 接口参数 开/关到位输出接口：各1组 485控制接口：1组 开/关/停控制信号接口：各1组 红外/地感防砸信号接口：1组 保护接口（外接压力电波等保护设备）：1组 手柄控制接口：1组 一般规范 尺寸(mm)：299\*349\*1028 工作温度和湿度：-30~60℃ 运行速度：1.5s、2s、2.5s 机箱材质：SECC 工作电压：AC220V 电机类型：直流无刷 运行噪声：60分贝 电机功率：300W 杆子类型：直杆 道闸系列：五系列 道闸方向：全向 | 台 | 9 |
| 6 | 抓拍机 | 集成度高：集摄像机、护罩、LED补光灯、镜头于一体，，有效节省施工布线成本；含立柱 调试方便：采用3.1-6mm电动变焦镜头，支持软件自动调焦，调试更加方便，场景适应性更广 接口丰富：丰富的控制接口，可直接控制道闸开/关，支持外接报警设备、LED显示屏、音频输入输出等 识别车牌种类多：能够识别民用车牌（除5小车辆），新能源车牌，警用车牌，2012式新军用车牌，2012式武警车牌等 智能识别算法：深度智能识别算法，支持8种车型，11种车身颜色，220种车标，3000种子品牌等特征识别 黑白名单控制：可选配TF卡，支持黑、白名单的导入及对比，可直接联动道闸开闸，支持脱机运行 多种触发模式：支持线圈触发、视频触发等多种触发模式； ★车辆捕获率：在天气晴朗无雾，号牌无遮挡，无污损的条件进行测试，白天测试时的环境光照度不低于200lx，晚上不高于30lx；白天捕获率≥99%，夜间捕获率≥99%；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防跟车模式：对于连续过车的场景，可实现跟车不落杆，有效解决拥堵问题 双灯一体化：内置红外白光一体化灯珠，有效满足不同的场景需求 摄像机 最低照度：彩色0.022Lux@(F1.2,AGC ON) 黑白0.011Lux @(F1.2,AGC ON) 快门：1/30秒至1/100,000秒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自动光圈：DC驱动 ICR切换：支持 镜头：电动镜头3.1-6mm 日夜转换模式：ICR红外滤片式 数字降噪：3D数字降噪 压缩标准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 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16M bps 图像 帧率：25fps(2688\*1520) 图像设置：饱和度,亮度,对比度,白平衡,增益,3D降噪通过软件可调 图像格式：JPEG 最大图像尺寸：2688\*1520 网络功能 存储功能：支持SD/SDHC  通用功能：心跳,密码保护,NTP校时 支持协议：TCP/IP,HTTP,DHCP,DNS,RTP,RTSP,NTP,支持FTP上传图片 抓拍功能 智能识别：车牌识别、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辆子品牌，车身颜色识别 补光灯控制：补光灯自动光控、时控可选； 图片格式：采用JPEG编码,图片质量可设 接口 通讯接口：1 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1个 RS-485 接口 外部接口：3路触发输入，其中1路IO触发输入、2路报警输入；2路继电器输出，支持道闸开、关、停 内存卡插槽：1个TF卡插槽，可选配TF卡，最大支持容量64G 音频输出：1路音频输出 补光灯：支持2个内置LED灯，白光红外可切换 一般规范 防护等级：IP67 工作温度和湿度：-25℃~70℃,湿度小于90%(无凝结) 电源供应：AC100V~240V 功耗：22W MAX | 台 | 4 |
| 7 | 抓拍机一体机 | 【分辨率400W】【LED】 高清晰：400万像素高清摄像机，最大分辨率可达2688\*1520，帧率高达25fps； 集成度高：集摄像机、LED显示屏、补光灯、镜头、喇叭功放于一体，有效节省施工布线成本； 显示屏：支持两列行四字双色LED屏，显示内容可灵活配置 内置高亮LED灯，智能补光技术，满足不同场景需求 支持电动变焦镜头，便于调试 车牌识别种类：支持识别的号牌类型包括大（小）型汽车、使领馆汽车、警用汽车、教练汽车、新能源汽车； 车辆结构化：支持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身颜色识别，子品牌检测 黑白名单控制：支持黑、白名单的导入及对比，可直接联动道闸开闸，支持脱机运行； 支持智能化视频检测抓拍，实现机动车精准抓拍识别，准确率99.9%以上（车辆目标以及对应车牌成像清晰无遮挡） 支持跟车不落杆，实现快速通行 机箱表面采用抗紫外线静电喷塑工艺，不起皮，不褪色，防尘防水等级符合室外设备IP54级别要求； 一体化结构设计，布线简单，调试方便 摄像机 最低照度：彩色0.04lx(F2.0,AGC ON) 黑白0.02lx(F2.0,AGC ON) 快门：1/30秒至1/100,000秒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自动光圈：DC驱动 ICR切换：支持 镜头：3.1~6mm电动变焦镜头 日夜转换模式：ICR红外滤片式 数字降噪：3D数字降噪 压缩标准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 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16M bps 图像 帧率：25fps(2688\*1520) 图像设置：饱和度,亮度,对比度,白平衡,增益,3D降噪通过软件可调 图像格式：JPEG 最大图像尺寸：2688\*1520 网络功能 通用功能：心跳,密码保护,NTP校时 支持协议：TCP/IP,HTTP,DHCP,DNS,RTP,RTSP,NTP,支持FTP上传图片 抓拍功能 智能识别：车牌识别, 补光灯控制：补光灯自动光控、时控可选；  图片格式：采用JPEG编码,图片质量可设 接口 通讯接口：1个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个RS-232接口 外部接口：2路触发输入；2路继电器输出，支持道闸开、关、停 补光灯：内置9颗LED补光灯 一般规范 防护等级：IP54 工作温度和湿度：-20℃~70℃,湿度小于90%(无凝结) 电源供应：AC100V~240V 功耗：35W MAX 一般规范 重量：14KG 尺寸(mm)：1384\*194\*186 显示屏参数 显示亮度：最大1200cd/m² 显示屏尺寸：256mm\*128mm 显示分辨率：32\*64 屏幕类型：LED | 台 | 2 |
| 8 | 辅助抓拍机 | 集成度高：集摄像机、护罩、LED补光灯、镜头于一体，，有效节省施工布线成本；含立柱 调试方便：采用3.1-6mm电动变焦镜头，支持软件自动调焦，调试更加方便，场景适应性更广 接口丰富：丰富的控制接口，可直接控制道闸开/关，支持外接报警设备、LED显示屏、音频输入输出等 识别车牌种类多：能够识别民用车牌（除5小车辆），新能源车牌，警用车牌，2012式新军用车牌，2012式武警车牌等 智能识别算法：深度智能识别算法，支持8种车型，11种车身颜色，220种车标，3000种子品牌等特征识别 黑白名单控制：可选配TF卡，支持黑、白名单的导入及对比，可直接联动道闸开闸，支持脱机运行 多种触发模式：支持线圈触发、视频触发等多种触发模式； ★车辆捕获率：在天气晴朗无雾，号牌无遮挡，无污损的条件进行测试，白天测试时的环境光照度不低于200lx，晚上不高于30lx；白天捕获率≥99%，夜间捕获率≥99%；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防跟车模式：对于连续过车的场景，可实现跟车不落杆，有效解决拥堵问题 双灯一体化：内置红外白光一体化灯珠，有效满足不同的场景需求 摄像机 最低照度：彩色0.022Lux@(F1.2,AGC ON) 黑白0.011Lux @(F1.2,AGC ON) 快门：1/30秒至1/100,000秒 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自动光圈：DC驱动 ICR切换：支持 镜头：电动镜头3.1-6mm 日夜转换模式：ICR红外滤片式 数字降噪：3D数字降噪 压缩标准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MJPEG 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16M bps 图像 帧率：25fps(2688\*1520) 图像设置：饱和度,亮度,对比度,白平衡,增益,3D降噪通过软件可调 图像格式：JPEG 最大图像尺寸：2688\*1520 网络功能 存储功能：支持SD/SDHC  通用功能：心跳,密码保护,NTP校时 支持协议：TCP/IP,HTTP,DHCP,DNS,RTP,RTSP,NTP,支持FTP上传图片 抓拍功能 智能识别：车牌识别、车型识别、车标识别、车辆子品牌，车身颜色识别 补光灯控制：补光灯自动光控、时控可选； 图片格式：采用JPEG编码,图片质量可设 接口 通讯接口：1 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1个 RS-485 接口 外部接口：3路触发输入，其中1路IO触发输入、2路报警输入；2路继电器输出，支持道闸开、关、停 内存卡插槽：1个TF卡插槽，可选配TF卡，最大支持容量64G 音频输出：1路音频输出 补光灯：支持2个内置LED灯，白光红外可切换 一般规范 防护等级：IP67 工作温度和湿度：-25℃~70℃,湿度小于90%(无凝结) 电源供应：AC100V~240V 功耗：22W MAX | 台 | 2 |
| 10 | 人脸识别人员通道 | 单机芯右/左边机  通行模式：设备支持进出方向通行状态（受控、常开、常闭、感应、无障碍）的灵活配置  交叉通行：一方通行后在未关门前对向认证通过，门翼保持不动，由对向人员通行结束门翼再关闭；  管控模式：设备可根据实际管控需求设置警戒模式与宽松模式，默认为宽松模式；  自动复位：设备具有自动复位功能，开门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未通行，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本次通行的权限，可设定通行时间；  记忆模式：设备支持记忆模式，可实现连续快速通行；  消防联动：设备具有消防联动接口，当消防信号触发时，门翼自动打开，快速引导人员疏散；  断电通行：设备可选配超级电容，断电时门翼自动打开，人员可自由通行，防止恐慌；  远程控制：设备可选配遥控器或遥控平板支持远程控制；  机械防夹：设备具备防夹功能，在门翼复位的过程中遇阻时电机自动停止工作,防止人员受伤；  红外防夹：设备具备红外防夹功能，在门翼复位的过程中检测到红外触发时电机自动停止工作,防止人员受伤；  防冲撞：设备具备防冲撞功能，在没有接收到开门信号时，若受到不超过40N•m的冲击力，门翼保持锁止状态；  人数统计：设备支持人数统计功能配置，可实时获取设备进出方向总人数；  人机互动：在不同的通行状态下，设备不同的灯光呈现不同的状态进行区分  灯效显示：标配蓝色门翼灯；闸机指示灯蓝红双色亮度可以自定义调节，符合环境要求；  语音控制：具备文字转语音（TTS）和语音合成技术；  WEB管理：支持手机Web与PC Web管理，可进行人员管理、参数配置、事件查询、系统维护等操作  NFC触碰登录：支持安卓手机开启NFC后触碰指定位置，实现快速登录设备，实现手机Web管理  使用环境：室内外  电机类型：无刷直流伺服电机  认证方式：标配IC读卡器;一体化摄像头;双目200w像素摄像头模组，支持通道双向面部识别  采用一体式外观结构，闸机出厂内置人脸识别摄像头，且摄像头高度不超过闸机箱体顶部100mm  设备应采用6个自收自发的应能支持室外使用的激光雷达探测器，无需收发对齐  产品尺寸：1200mm\*218mm\*1075mm;其中摄像头高度52mm  通道宽度：550-950mm,以50mm为一档;1000-1400mm,以100mm为一档;亚克力:550-1100mm;不锈钢:550-1400mm;  箱体材质：SUS304拉丝不锈钢，顶盖厚度1.5±0.15mm;侧筒为工程塑料  门翼材质：亚克力;不锈钢;其中亚克力厚度8mm  通行速率：20-60人每分钟，受人员情况和通行模式影响  电源电压：AC 200-240 V，50/60 Hz  整机功耗：待机35W、运行60W、最大80W  工作温度：-20℃-+70℃;温度低于-20℃时增配加热模块可支持到-40℃  工作湿度：0%至95%（不凝聚成水滴）  设备应能仅使用一根网线实现一组通道主从闸机的同步通讯与网络通讯功能 | 台 | 2 |
| 10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基础包 | ▲**基于嘉兴市行政中心监控管理，车辆，人员的管理平台升级，能够无缝导入原平台监控、人脸、车辆数据库数据、无缝接入现运行安防设备，能够做到统一管理，投标单位需要考虑到一切升级费用，后续不得增加费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 ★支持部署组件（服务）到服务器集群，并进行集群管理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支持以中心管理服务为核心的网络拓扑结构，支持对系统中的分组、服务器、组件等统计概览、查看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支持软件包（组件包、设备驱动包、语言包、皮肤包）上传、搜索查询、移除、更新、查看；支持对服务的参数配置进行查看、修改、下发、查询；支持告警策略配置查看、设置、修改、启用；支持校时配置、启用、停止功能；支持集群管理，支持集群信息查看、添加、删除；支持授权查看管理，支持导入、移除授权文件；支持在线授权激活，支持离线授权激活；支持在线、离线授权反激活 （提供有效的CMA检测报告） 1、提供门户首页内容自定义能力，支持自定义快捷入口、自定义菜单内容、自定义页面元素设置；支持门户展示元素自定义，包括页面logo图标、修改网站标题、设置并添加网站外部链接； 2、提供统一的认证、鉴权管理、应用管理、菜单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组织管理、资源管理等能力； 3、提供用户权限管理能力，包括菜单权限、组织权限、区域权限、资源权限、功能控制权限； 4、提供组织、区域、设备、人员、卡片、车辆等资源统一管理； 5、提供用户安全管理，支持账户绑定用户mac地址及IP地址能力，提供账户安全设置，支持账户密码有效期设置，支持登录类型（Web端、PC客户端、移动端）和认证方式（密码、PKI）的配置； 6、提供NTP校时服务能力，支持对设备和服务器统一校时; 7、提供数据、服务等统一开放能力； 8、提供系统运行状态监测能力，包括运行服务监控、运行服务统计、运行数据报告和运行服务解析概览。 | 套 | 1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通知公告 | 通知公告（物业发布文件和通知，文件通知下发和下属未阅读提醒），提供对首页通知公告的管理，创建、修改、删除、实时发布、特定时间发布、下架、查询功能。并提供开放能力,即提供API接口供外部调用及小部件，来提供模块的扩展性与易于集成特性 | 套 | 1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门户工作台 | 1、提供超级管理员、安保管理员、后勤管理员、行政管理员、运维管理员五类用户角色门户工作台； 2、提供工作台自定义能力，用户可以自由配置业务展示内容，制定专属的工作台显示内容； 3、提供应用菜单导航、应用快捷入口等能力。 | 套 | 1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视频监控 | ▲能够接入行政中心现运行监控系统设备。 实现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 一、视频预览 1、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 2、支持云台控制、实时抓图、紧急录像、即时回放、主子码流切换、声音开启\\关闭、辅屏预览（1个辅屏）、对讲、广播、报警输出控制的能力； 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如：针对热成像设备温度信息实时展示）； 4、支持资源视图管理能力，以视图形式管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其中视图类型包含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 5、支持全景视频监控预览能力，支持球型鹰眼、全景摄像机的全景模式； 二、录像回放 1、支持录像计划管理能力，支持实时录像计划、录像回传计划； 2、支持录像回放能力，支持多画面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超高倍速回放、分段回放、录像下载、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录像抓图； 三、图片监控 1、支持视频预览与图片实时监控模式切换能力，实现图片监控模式； 2、支持图片查询回放能力，实现按监控点、时间段展示抓拍图片； 3、支持图片自动播放能力，支持图片自动播放速度可设置； 4、支持图片下载能力； 四、视频上墙，需要支持行政中心现运行的视频综合平台 1、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 2、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 五、视频事件 1、支持视频事件布撤防能力，可按计划模版进行布防，事件类型包括移动侦测、视频丢失、视频遮挡、报警输入、报警输出； | 路 | 1000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入侵报警 | 入侵报警应用基于前端防区探测器进行园区范围内的入侵行为或意外事件的迅速感知和处理，实现针对园区内部的高效安全防范。 1、支持报警子系统管理能力，包含布防、撤防、消警控制操作； 2、支持防区管理能力，包含旁路、旁路恢复操作； 3、支持实时入侵报警能力； 4、支持历史入侵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 路 | 100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视频联网 | ▲保证原相关监控点位正常接入南湖区治安监控平台。 ▲与中南大厦（含质监，下同）、中山路集中办点监控系统无缝对接。 视频级联应用主要为视频监控业务提供级联服务，专注于平台域间视频联网，基于视频通用标准协议（GB/T28181-2011,GB/T28181-2016）与外域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上级平台对下级平台视频资源点位的操作控制。 1、支持上下级域注册管理能力，实现平台数据级联； 2、支持资源同步能力； 3、支持级联视频点位实时预览、录像回放、录像下载、语音对讲能力； 4、支持级联视频点位设备操作控制能力； 5、支持下级平台推送到本级平台视频点位路数控制能力，通过级联点位授权路数控制； | 套 | 1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智能监控 | 一、人员布控应用以人脸识别技术为核心，通过前后端分析设备对人脸抓拍图片进行比对分析，实现人脸自动识别，以提供人员布控服务的能力。 1、支持配置重点人员识别计划、陌生人识别计划、高频人员识别计划； 2、支持接收重点人员、陌生人、高频人员实时事件； 3、支持配置行为分析规则，实现行为分析服务器的事件上报； 二、智能检索应用以人脸识别技术、视频结构化技术为核心，通过前端视频和后端比对分析设备对人体、车辆抓拍图片进行分析，以提供智能检索服务的能力。 1、支持配置人体、车辆识别计划；支持接收人体、车辆实时事件； 2、支持人脸、人体、车辆的以图搜图；支持人员轨迹展示； 3、支持人脸抓拍记录查询； 三、实时视频/录像文件结构化分析：应用于企业园区、办公大楼、学校、写字楼、生产制造类园区场景，利旧已有视频资源，针对实时、历史视频数据进行智能结构化分析。 1、通过配置实时流分析任务完成视频流实时智能分析，包括重点人员、陌生人、高频人员、人体/车辆结构化分析； 2、支持配置录像点位及目标时段，对录像码流中的人、车数据进行结构化录像码流分析，实现行为分析事件快速查询。 | 套 | 1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门禁管理 | ▲能够接入中南大厦、中山办公点等地出入口设备。 基础门禁管理通过接入多种门禁设备，利用卡片、人脸、指纹介质，实现人员身份识别、出入管控等智能应用，主要提供门禁权限管理、事件管理、门禁状态查看、门禁远程控制、人员出入记录实时展示、远程呼叫对讲等应用。默认包含50路门禁点授权。 一、提供门禁权限管理应用 1、支持按组织、人员、人员分组、门禁点维度配置权限； 2、支持设置权限有效期、计划模板、假日计划； 3、支持按人员特征属性生成人员分组，如证件类型、岗位等级、职称等； 4、支持权限增量下发、初始化下发； 5、支持按时段配置门的常开常闭状态； 6、支持认证方式设置，可按不同时段设置不同的认证方式，如刷卡+人脸、刷卡+指纹； 7、支持首卡常开，刷首卡可使门保持常开至常开时间段结束，若此期间再次刷首卡，门恢复正常状态； 8、支持特殊卡设置，包括残疾人卡（可延长开门时间）、黑名单卡（无法开门）、胁迫卡（正常开门并上报胁迫报警）、超级卡（不受限于门常闭、刷卡+密码认证需要密码确认的规则，刷卡直接开门）； 9、针对刷卡开门方式，即使卡片权限未同步到设备，也可通过中心平台完成权限认证开门。 10、支持调整已超出或即将超出设备容量的人员生物特征； 11、支持按门禁点、人员、组织、区域等多维度，综合查询权限配置、下发状态等信息； 二、提供门禁事件管理应用 1、支持配置平台接收到事件类型； 2、支持配置事件保存时长； 3、支持查询人员出入事件和设备事件； 三、提供门禁状态查看及远程控制应用 1、支持查看门禁状态，包括开关状态、在离线状态； 2、支持对门禁点反控，包括对门进行开、关、常开、常闭的反控操作； 3、支持远程呼叫应用，门禁一体机呼叫中心发起开门请求，cs客户端弹窗显示一体机视频，中心可选择接听、拒绝、开门； 四、提供人员出入记录实时展示应用 1、支持人员进出事件实时展示，包括人员基础信息、抓拍图片、进出时间、设备名称等，可全屏展示 | 门 | 200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访客管理 | ▲能够接入原来行政中心访客模块与浙政钉、微信访客对接功能。 访客管理提供访客预约、访客登记、人证比对、访客签离、访客权限管理、短信通知、来访记录查看等功能。 | 套 | 1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人员出入测温管理 | 能够接入原来行政中心、中南大厦等已建测温设备 人体测温应用通过热成像测温技术，提供快速测温能力，高效筛选体温异常人员，为管理人员提供无接触式且高效的人员测温管理方式，辅助疫情防控工作开展。 | 个 | 100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出入口车辆放行管理 | **▲能够接入中南大厦、中山办公点等地出入口设备。** 出入口车辆放行管理通过接入多种出入口道闸设备，利用车牌号码、卡片，实现车辆识别、出入管控等应用，主要提供出入口车道管理、车辆管理、车辆放行规则管理、出入口LED显示和语音播报管理、库内车辆管理、过车记录查询、车流量统计等应用，支持中心和岗亭监控出入口过车实况、道闸反控和语音对讲协助功能 一、出入口车道管理 1、支持停车场出入口设备的管理，包含出入口抓拍机、道闸、显示屏等 2、支持对停车场的管理，配置停车库的名称、车位数、车道信息、车库管理人员电话 3、支持对车道的管理，支持管理车道方向、识别模式（车牌识别、卡号识别）和启用时段 二、车辆管理 1、支持固定车、临时车、预约车、黑名单车辆的管理 2、支持黑名单车辆管控，黑名单车辆进出报警提醒 3、支持预约车管理，按次预约和按时段预约 三、车辆放行规则管理 1、支持嵌套停车场场景下的车辆进出管理和余位统计 2、支持出入口潮汐车道、摩托车车道、混行车道的车道模式 3、支持自动放行、手动放行和单进单出等多种放行模式；支持车位满时固定车辆、临时车辆自动放行 4、支持配置特殊车辆（武警车、警车、使馆车）、车牌类型、车牌前缀，自动放行 5、支持配置节假日车辆自动免费放行 6、支持按车辆群组配置放行规则，按放行时段（全天、按日、按周）配置入场和出场放行权限、车位满是否放行、是否余位统计群组车进行配置 7、支持一户多车。当车主只有一个车位两辆车时，只允许一辆车进入停车场 8、支持车辆满位排队进场，当停车场车位满时，有车辆出场后， 四、出入口显示和语音播报管理 1、支持根据车道类型自定义配置LED屏的显示内容，支持过车显示内容和空闲显示内容，显示内容可自定义配置文字颜色、文字对齐方式、显示方式和显示内容 2、出入口显示屏的空闲显示内容包括：空余车位、当前时间、当前日期及自定义文字 3、出入口显示屏的过车显示内容，可以根据车辆类型配置不同的内容，包括：车牌号码、车辆卡号、车辆类型、入场时间、到期提醒、空余车位、账户余额、车辆分类、一户多车满位及自定义文字 4、出入口显示屏支持根据车道的启用和禁用状态显示对应的图标 5、支持根据车辆类型，自定义配置入场播报、出场播报和放行播报的语音播报内容 6、语音播报的入场播报，包括：车牌号码、到期时间、一户多车满位、欢迎光临/车位已满、车辆分类及自定义文字 7、语音播报的出场播报，包括：车牌号码、车辆卡号、入场时间、收费金额/到期提醒、出场时间、停车时长、余额提醒、车辆分类及自定义文字 五、库内车辆管理 1、支持按停车时长进行库内车辆的查询 2、支持对库内车辆进行车牌校正 3、支持对场内异常车辆的记录进行清理 4、支持对场内无牌车定期自动清理 六、记录查询和统计 1、支持多种记录查询包括：过车记录、停车记录、场内车辆记录、预约记录、班次记录；查询结果支持列表和图片两种方式展示 2、支持车流量按日、月、年、自定义日期，统计停车场车辆进出的车流量总数、平均车流量、峰值车流量 八、岗亭管控 1、支持查看停车场的总车位、剩余车位和预约车位信息 2、支持查看各车道的过车信息，包含过车时间、车牌号、放行状态 3、支持控制车道开闸、常开、关闸 4、支持查看各车道设备的在线状态 5、支持对在出入口的车辆进行校正车牌、修改车辆类型和手动放行。 6、支持查询过车记录、预约车辆、固定车辆信息 7、支持将车辆添加到黑名单 8、支持违章车辆在出入口实现放行限制，并展示违章详情记录 九、中心管控  1、支持查看车道的过车记录，包含过车时间、车牌号码、车辆类型、停车库、入库口等 2、支持远程控制车道，对车道进行开闸、关闸、常开和呼叫的操作 3、支持远程查看各车道设备的在线状态 4、支持出入口票箱、可视对讲发起与中心对讲，中心对车辆进行校正车牌、手动放行的操作 5、支持在中心查看一户多车车辆的车辆信息和在场状态，可通过强制离场操作将已在场内的一户多车车辆改为离场状态 | 车道 | 40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设备网络管理 | 设备网络管理应用，对接入平台的视频设备，门禁设备，梯控设备，可视对讲设备进行在线巡检，及时发现故障设备和掉线设备，使运维工作更加高效，便利。 一、视频网络管理 1、支持监控摄像机、编码设备、存储设备、解码设备等物联设备在线状态、工作状态、硬盘状态、指标采集。 2、支持监控点通道的在线状态、录制状态、录像完整性、录像保存天数指标检测。 3、支持告警信息统计展现。并支持对监控点、编码设备、解码设备、视频综合矩阵、NVR/CVR、云储存、门禁设备、门禁点、读卡器、梯控设备/梯控读卡器/可视对讲的告警阈值进行配置。 4、提供视频运维报表统计能力，包含区域综合排名统计、录像完整性统计、录像存储达标统计、在线状态统计、离线时长统计报表。 5、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可以按照类型和资源以及自定义的巡检周期进行巡检计划配置。 6、支持海康SDK、大华SDK、ehome、isup5.0、GB28181、部标808、Open Network Video Interface、萤石、ISAPI协议。 二、门禁运维管理 1、提供门禁设备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2、提供门禁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三、停车场出入口运维管理 1、提供岗亭缴费终端、出入口控制设备、出入口显示设备、读卡设备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2、提供停车场出入口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六、寻车诱导运维管理 1、提供诱导管理器、车位相机、显示屏在线状态监测能力； 2、提供寻车诱导设备运维报表统计能力 | 路 | 700 |
| 综合数字化管理平台-视频质量诊断 | 视频质量诊断应用，提供视频图像诊断和监测服务。 1、支持监控点通道的图像质量诊断结果统计和查看。 2、支持图像模糊、图像过亮、图像偏色、图像过暗、图像过亮、视频抖动、视频丢帧、场景变换、视频遮挡、对比度、条纹干扰、噪声干扰、信号丢失、黑白图像指标诊断。 3、支持码流分辨率、编码格式指标采集。。 4、支持诊断对比图查看和诊断结果矫正功能。 5、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可以按照类型和资源以及自定义的巡检周期进行巡检计划配置。 6、支持监控点图像质量统计报表，展现各类诊断故障数量。 6、支持海康SDK、大华SDK、ehome、isup5.0、GB28181、部标808、Open Network Video Interface、ISAPI协议。 | 路 | 1000 |
| 11 | 服务器 | 2U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CPU：配置1颗 C86架构HYGON 7360处理器，核数≥24核，主频≥2.2GHz 内存：配置128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1TB内存 硬盘：配置2块1.2T 10K SAS硬盘； 阵列卡：配置SAS\_HBA卡（支持RAID 0/1/10） ; PCIE扩展：最大可选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 网口：4个千兆电口，支持选配10GbE、25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其他接口：配置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2个位于机箱后部，2个位于机箱前部；1个VGA口，位于机箱后部；可选1个COM口位于机箱后部； 电源：配置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机箱规格：87.8mm(高)x 448mm(宽)x773.2mm(深) 设备重量：最大30千克（含导轨） | 台 | 1 |
| 12 | 交换机 | 全网管三层交换机，机架式，24个1G/10G SFP+光接口，2个40G QSFP+光接口，1个console口，1个usb接口，1个带外管理网口；2个业务扩展槽，2个电源模块槽位，2个风扇模块槽位，交换容量：2.56Tbps/25.6Tbps，转发性能：720Mpps/1260Mpps，1U高度，19英寸宽，工作温度：0℃～45℃，支持交直流供电，满负荷功耗183W；支持RIP/OSPF/BGP/IS-IS/VRRP，IPv6，VLAN，流量控制，ACL，QoS，端口镜像，环网RRPP/ERPS、支持SNMP V1/V2c/V3网管 保证兼容性，平台软件、服务器、出入口设备为同一品牌 | 台 | 1 |
| 13 | 光模块 | 万兆10公里单模双纤模块 不分收发 TX1310nm/10G RX1310nm/10G LC 10km 0～70℃ SFP 发射光功率:-8.2～0.5dBm 接收灵敏度（低值）:-14dBm | 个 | 12 |
| 14 | 防火墙 | 支持GB/T 28181协议准入、GB35114协议准入、支持RTSP协议准入、支持SIP协议准入、支持ONVIF协议准入、支持HIKSDK协议准入、支持DAHUASDK协议准入、支持SSH协议准入、支持GA/T1400协议准入控制、支持Ehome协议准入控制、支持ISUP协议准入控制；  视频设备发现与控制功能：（1）支持实时发现视频终端IP、MAC、厂商、型号、类型、固件版本号等信息；（2）支持实时对非法私接、非法替换的设备和数据进行识别、阻断和告警，并在平台上显示非法接入、非法替换设备的IP、MAC、厂商、型号、类型等信息。（3）支持自定义资产接入策略，基于接入视频终端IP、MAC、厂商、型号等一种或多种组合的准入认证。 最大网络层吞吐量：5Gbps（大包），814Mbps（小包） 推荐视频路数：700路 IPSec VPN隧道数：4000 SSL用户数(标配/最大)：8/1000 IPSec VPN吞吐量：2Gbps 虚拟系统数（默认/最大）：1/5  网络接口：8 个千兆电口（含一对Bypass接口） 管理接口：1个CON口+1个MGT口 USB接口：2个USB3.0 口  内存：4G 硬盘容量：500GB  机箱：1U标准机箱 尺寸：436mm x 437mm x 44mm 重量：3.9kg 环境要求：工作温度：0℃~40℃，环境湿度：10%~95%（不结露） | 台 | 1 |
| 15 | 车检器 | 具有485接口、2路继电器开关量输出接口；（  支持接入2路线圈；（以公安部委托检验报告为准）  线圈工作频率：28KHz～120KHz；  支持灵敏度可调：有4级可设（高、中高、中低、低）；  最快响应时间：3.5ms  线圈故障自恢复：在线圈故障排除后，检测器能够自行恢复到检测状态  线圈故障恢复时间：≤100ms；  线圈故障检测时间：＜10ms；  输出IO方式：继电器开关量输出；  工作电压：AC220V；（以公安部委托检验报告为准）  工作环境温度：-40℃～80℃；工作环境湿度：＜93%，无冷凝； | 台 | 14 |
| 16 | 防火墙模块升级 | 视频防火墙专用3年全功能模块升级服务，支持入侵防御、病毒过滤、上网行为管理、带宽管理功能。 | 套 | 1 |
| 17 | 集成费 | 含集成、调试、网线、水晶头等 | 批 | 1 |
| 18 | 地面线路修复 | 根据业主要求，修复原出入口系统线路：其中路面开挖、线路修复、光纤铺设、安全岛修整等 | 批 | 1 |
| 19 | 监控修复 | 根据业主要求，检修行政中心监控系统线路、设备等 | 批 | 1 |
| 20 | 车道标识 | 根据业主要求，提供内部、访客等相关车道标志标识设施，有效指引车道信息 | 批 | 1 |

**注：（以上平台接入事宜联系人：沈工，联系电话：0573-82950003 ）**

1. **工作要求**
2. 报价包括所有安装、联网调试、现运行设备接入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集成及材料等费用（包含一切不可预见费，直至正常使用为止）；
3. 本项目中标单位施工人员须遵守嘉兴市行政中心的信息化安全管理、施工组织管理等规定，发生违反管理规定的进行扣罚（扣罚金额不低于1000元/次），并承担相应责任。甲方保留中止合同的权利；
4. 本项目中标单位在实施前，自行现场勘察，向业主单位提供实施图纸、组织计划、效果图、平台功能调试等资料，并经业主及设计单位认可后方可进场安装部署；
5. 投标单位进场安装前，须与业主单位签定保密协议（协议格式内容由采购方拟定），提供相关人员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介绍信、单位社保证明，向业主单位备案后，方可进场安装，双方经办人签字确认；
6. 本项目所有设备均由业主单位选型确认后方可安装；
7. 本项目现场不提供堆土场地，由此引起的余土外运的堆放、运费以及缺土时的土方购入及运费（包括土方场内二次搬运）等由投标人自行考虑，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8. 采购人承担水、电、燃气等能源费用，但中标供应商应本着节约的原则，不得无故浪费，注重节约能源；采购人将随时进行监督检查，将视情况对中标供应商进行扣罚（扣罚金额不低于1000元/次），并保留中止合同的权利。
9. 材料堆放场地等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10. 项目完工后，设备检测费用由投标单位支付并出具检测报告，此部分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11. 中标供应商委派人员在施工、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责任。
12. 中标供应商有关人员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调解与处理，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13. 中标供应商在施工、安装、调试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相关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14. 本次招标范围内涉及的中标供应商全部项目人员，必须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合法规范用工。中标供应商须全面承担人员涉及劳动关系的所有事宜。若涉及加班等情况的，由中标供应商合理安排加班费、调休、补休等方式，此类费用由供应商在报价中自行测算并计入投标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此类费用。
15. 中标人须对本项目建立一个完善的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方案、详细设计方案、系统安装部署手册、系统操作手册、培训服务方案、维护手册等），并负责设备系统安装后使用人员的培训工作
16. **环城西路55号集中点道闸安装的具体事宜由中标单位按照该集中办公点使用方要求执行，包括不限于:设备定制的颜色，施工安装时间，施工要求等。**
17. **技术要求**
    * + 1. 供应商应提供所代表品牌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招标人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仪器和设备。
        2. 产品须提供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等技术文件。
        3. 供应商应承诺其所出售的产品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如有侵权行为，由投标方完全负责。
18. **验收**

验收：以通过相关技术规范和专家组验收为标准。

1. **商务要求**
   1. 售后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组建运行维护团队，当出现故障半小时响应，现场服务能在2小时内到达，24小时解决问题，24个工作小时内不能修复的，需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涉及相关费用应无偿提供，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力作出更优的承诺。在此期间，在此期间，投标人应免费处理因质量发生的故障，并进行正常保养。并要求针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相应培训。

* 1. 质保期

项目所有设备质保3年。质保期内设备等非人为损坏的均由乙方更换或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更换或维修需提供备品备件，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

质保期外仪器正常运行所需的备品备件、耗材等的供应（按成本价酌情收费）。

* 1.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完成备货、安装、调试等，业主可正常使用。

* 1. 付款方式

1. 预付款政策告知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规定：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预付款比例。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底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比例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

1. 项目进度款

合同签订之日起15天内支付中标金额的40%，验收完成之日起一个月内付清。

# **投标人须知**

## 电子交易注意事项

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活动适用《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现将相关注意事项告知如下：

　1.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2.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符合要求的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1.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需在半小时内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关于集中办公点道闸、监控采购及安装项目 |
| **2** | **采购内容** | **详见第二章** |
| 3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提醒：投标报价包括提供相关务的技术服务、人员工资、利润、税金、管理费、代理服务费、验收等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A不组织。  🞎B组织。  本项目自行进行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同采购方联系人。（招标文件中不能详细表述的不可预见费用、招标需求等，投标供应商需通过现场踏勘后考虑在最终报价内，否则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
| 6 | **投标文件组成** | 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7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4年09月26日14：00  地点：政采云平台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 |
| 8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
| 9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10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核心产品为：抓拍显示一体机 。  🞎B服务类。 |
| 11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办公点道闸、监控采购及安装，属于 工业 行业； |
| 12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产品符合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条件。 |
| 13 | **评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评标结果公告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new/)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其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在政采云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
| 14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5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建议采购人在对采购结果质疑期（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 16 | **合同公告** |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将于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 17 | **本项目预算金额** | 预算价为人民币50万元；最高限价为预算价，超预算价的投标文件无效。 |
| 198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19 |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20 | **政策优惠** | 1.根据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等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属于小微企业的，投标文件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模板见第六章）。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监狱企业同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政策扶持。 |
| 21 | **特别说明**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3.“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5.“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6.“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7.“项目”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8.“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9.“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10.“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11.“▲”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满足实行性要求条款的投标文件无效。“★”系指产品采购项目中核心产品。“”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三）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采购方式进行。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五）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支持绿色发展

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4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5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6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六）特别说明：**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投标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投标供应商正式员工）。

3.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七）质疑和投诉**

1.质疑和投诉应当满足《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

2.招标文件质疑：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发起；采购过程质疑：投标（响应）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采购结果公告发布时间起7个工作日内发起；采购结果质疑：投标（响应）供应商可在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发起。

3.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供应商须按上述规定，在政采云系统里提出质疑。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 二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供应商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供应商的风险**

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

要求招标采购人澄清。招标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获取人。

2.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者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对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六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商务、资信及其他及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注：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建议根据招标文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评分标准等内容一一关联。**

**路径：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操作指南-供应商**

**网址：**[**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EF%BC%89%E5%8F%8A%E6%9C%AC%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8%A7%84%E5%AE%9A%E7%9A%84%E6%A0%BC%E5%BC%8F%E5%92%8C%E9%A1%BA%E5%BA%8F%E7%BC%96%E5%88%B6%E7%94%B5%E5%AD%90%E6%8A%95%E6%A0%87%E6%96%87%E4%BB%B6%E5%B9%B6%E8%BF%9B%E8%A1%8C%E5%85%B3%E8%81%94%E5%AE%9A)

**总体要求：**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

2.投标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4.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5.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6.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3.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机构与投标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前期方案编制、招投标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4.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1.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备份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虽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了备份投标文件，但是备份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或者无法读取或者不符合本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要求的。**

**2.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

**3.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4.2在资信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4.3未按要求对资格文件进行承诺，或虚假承诺的。

4.4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5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4.7投标有效期、服务承诺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9不符合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5.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5.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5.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6.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1未按要求提供《开标一览表》。

6.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6.3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6.4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6.5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6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7.**投标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8.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八）废标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

## 四、开标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但须准时在线参加，直至评审结束。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投标截止时间后的半小时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请各供应商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开启报价环节，供应商须在15分钟内在系统里CA签字确认。

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除除采购人代表及所派纪检监察人员、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形式审查**

1.1形式审查包括资格审查（除符合性审查以外的关于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等内容）和符合性审查，即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投标文件形式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不再评审。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1.2信用信息查询

1.2.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2.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招标文件一起存档。

1.2.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2.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实质审查**

2.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询标，投标供应商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询标时，投标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做出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评判。

2.3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 3.报价审查

(1)投标文件报价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1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1.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评标委员会根据合格供应商报价得出得分汇总。

## 4.比较和推荐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供应商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1.评标委员会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在线询标或其他有效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同一份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或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招标文件其他地方有规定处理方法的除外）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在线回复或其他有效形式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如果供应商代表拒绝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政采云”平台作出在线回复且无其他有效回复方式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其作出无效标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供应商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六、定标

**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1.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同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2.投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无异议的，采购人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对评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有投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可在质疑处理完毕后确定中标供应商。

3.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机构在政采云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 七、合同授予

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２.中标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报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采购人须在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八、验收

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部门。

## 九、招标代理费

1、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财库【2018】2号第十五条）”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人应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的收费标准按浙价服〔2003〕77号文规定计算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收费费率 | 服务类招标收费费率 |
| 100以下 | 1.5% | 1.5％ |
| 100-500 | 1.1% | 0.8％ |
| 500-1000 | 0.8% | 0.45％ |

例如：某项目服务类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900万元，计算中标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 × 1.5% = 1.5万元

（500-100）万元 × 0.8% = 3.2万元

（900-500）万元×0.45% = 1.8万元

计收费 = 1.5万元 + 3.2万元+1.8万元 = 6.5万元

3、本项目以货物类招标收费标准的68%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对于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计收。

4、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5、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6、服务费以银行划账方式按下列要求提交：

收款人：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户名：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嘉兴分行

账号：334601000018170160050

1. 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本项目的评标。

##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供应商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商务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仍不能分出前后的，以投标解密先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1家，采购人应从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及其他分

##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分（30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将作为无效标。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内容 | 最高得分 | 评分设置 |
| 1 | 投标系统及产品设备符合招标需求非重要指标参数（详见招标需求）的得4分。对性能指标及技术参数属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偏离项总数超过4项的，此项不得分**。投标时请按列明“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本栏目评审以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响应本项目的技术参数为准，招标需求中关于投标产品的检测报告均不作为满足本项要求的评审） | 4 | 客观 |
| 2 | 投标系统及产品设备符合招标需求★重要指标参数（详见招标需求）的得16分。对性能指标及技术参数属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本栏目评审以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响应本项目的技术参数为准，招标需求中关于投标产品的检测报告均不作为满足本项要求的评审） | 16 | 客观 |
| 3 | 对招标文件中，注明需提供有效的检测报告的参数的证明的，每提供一项加0.5分，最高6分。 | 6 | 客观 |
| 4 | 根据投标人现场踏勘编制设备安装的设计方案，是否与采购需求符合性或匹配度进行打分，（**评分范围： 4,3,2,1,没有不得分**）。 | 4 | 主观 |
| 5 | 项目实施的进度计划安排，有详尽合理的实施进度计划安排、安装调试进度计划安排，根据其合理性、计划安排的周到性等，是否与采购需求符合性或匹配度进行打分，（**评分范围：4,3,2,1,没有不得分**）。 | 4 | 主观 |
| 6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是否与采购需求符合性或匹配度进行打分：包括  1、技术（含设备、管理平台等）方案介绍（**评分范围：3,2,1,没有不得分**）；  2、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评分范围：3,2,1,没有不得分**）。 | 6 | 主观 |
| 7 | 根据本项目可能出现的安全隐患或故障情况，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根据方案是否与采购需求符合性或匹配度进行打分，（**评分范围：3,2,1,没有不得分**） | 3 | 主观 |
| 8 |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中（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计划、维护保养方式、保修期外运行与维修成本、应急保障措施等）是否与采购需求符合性或匹配度进行打分，（**评分范围：5,4,3,2,1,没有不得分**）。 | 5 | 主观 |
| 9 | 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或通信与广电类）的，得1分。  2.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网络工程师中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项目组构成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信息技术高级工程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工程师、网络工程师、计算机软件高级工程师、计算机软件系统分析员证书、，电子工程高级工程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每一个得0.5分，最多得2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及人员本单位缴纳的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否则不得分，一种证书类别只算一次，一人多证不计分） | 4 | 客观 |
| 10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备品备件情况，备品备件清单内容是否完整，备品备件的规格产地等情况，是否与采购需求符合性或匹配度进行打分。（**评分范围： 3,2,1,没有不得分**）。 | 3 | 主观 |
| 11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后期使用人员培训服务方案，是否与采购需求符合性或匹配度进行打分，（**评分范围： 3,2,1,没有不得分**）。 | 3 | 主观 |
| 12 | 投标设备的质量保修期符合招标文件条款得0分，每增加一年加2分，最高4分，加满为止。 | 4 | 客观 |
| 13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建设需求的深入了解，能针对本项目提供实质性的有效的合理化建议，并提出解决方案，每有一条得1分，共2分； | 2 | 客观 |
|  |  | 64 |  |

1. **资信商务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分评分细则** | **最高得分** | **评分设置** |
| 14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0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0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ISO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个得0.5分，最高得2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上述证书须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告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查询的到，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供网上截图，无截图的不得分）（0-2分） | 2 | **客观** |
| 15 | 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来签订的与本项目同类的业绩，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合同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以提供的合同复印件为准。 | 3 | 客观 |
| 16 | 投标产品符合财库〔2019〕9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条件，不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鼓励使用节能产品，每样得0.5分，最高得1分；（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做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计分）。 | 1 | 客观 |
| 小计 |  | 6 |  |

# **采购合同（指引）**

## 一、通用条款部分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书号：（如有，可填写）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 （如有，须填写）

采购方式： 嘉兴市千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项目（项目编号 ： ）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 合同组成**

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的采购文件与采购补充文件。

2.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

3.答疑纪要和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组成本合同的文件的优先顺序为：（1）本合同；（2）答疑纪要和承诺书；（3）甲方的采购文件与采购补充文件；（4）中标通知书；（5）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

1. **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采购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三、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 ，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明确。

2、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售后服务、税费等全部费用。

3、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第 项：

（1）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付款程序为 ；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须财政直接支付，付款程序为 ；

（3）其他方式：

4、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付款进度按招投标文件规定，未规定时按以下第\_\_\_\_\_\_\_\_\_项支付：

（1）一次性付款：乙方合同履行达到\_\_\_\_\_\_\_\_\_（条件）时，一次性付款；

（2）分期付款：\_\_\_\_\_\_\_\_\_时支付\_\_\_\_\_\_\_\_\_；\_\_\_\_\_\_\_\_\_时支付\_\_\_\_\_\_\_\_\_；\_\_\_\_\_\_\_\_\_时支付\_\_\_\_\_\_\_\_\_；

若收取了履约保证金，则不应重复设置尾款支付条件。

**四、履约保证金**

按以下第\_\_\_\_\_\_\_\_\_项处理：

1、本项目设置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_\_\_\_\_\_\_\_\_（时间）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_\_\_\_元（不得高于本合同金额的1%）。履约保证金在\_\_\_\_\_\_\_\_\_（时间）退还乙方。

2、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合格产品。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而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且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实行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5、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六、交货（服务期）**

1、交货期**（服务期）**： 年 月 日前交货；

2、交货（服务）地点：

3、安装、调试事宜：

4、乙方在交货同时，应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七、调试和验收**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需进行调试的，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3、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需在五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费用由甲方负责。

4、验收完毕甲方应出具验收结果报告。

**八、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或对合同实质性条款进行变更。确有特殊情况的，须经同级财政部门批准。

**九、合同的转让与分包**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分包的，应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或安装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逾期安装，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或竞争性谈判、询价）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或安装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 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十三、合同公告、合同生效及备案**

1、合同公告：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将于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若执行政采贷，另加 贰 份。

##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附件政 府 采 购 项 目 验 收 单 | | | | | |
| 按照采购计划文号： ，项目编号： ,合同号： | | | | | |
| 以下项目已采购到位并验收合格。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核定总价 | 采购人  验收意见 |
|  |  |  |  |  |
| 合计总价款（人民币） | 人民币 元整。 ￥: | | | | |
| 供货单位（盖章）： | 采购人（盖章）: |  | |  |
| 经办项目负责人： | 项目验收组组长： |  | |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  |
| 开户银行： | 项目验收组成员（签名）： |  |  |  |
| 银行帐号： |  |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 | |
| 本单一式四联：第一联采购人留存，第二联作为财政支付凭证，第三联供货单位留存。 | | | | | |

# **投标文件相关格式**

##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 投标函……………………………………………………………………（页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3）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分对应表………………………………………………………………（页码）

（6）商务响应表………………………………………………………………（页码）

（7）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1.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商务响应表；

2.2.6技术响应表；

2.2.7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8评分对应表；

2.2.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及资料（格式自拟）。

2.3报价文件

2.3.1报价明细表；

2.3.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3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他符合政策性加分条件的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2.3.3投标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响应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 （姓名）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身份证粘贴处： 身份证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三、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人 \_\_\_\_\_\_\_\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 \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关于集中办公点道闸、监控采购及安装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口不存在利害关系口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己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口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口与\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现己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_\_\_\_\_\_\_\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4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评分对应表**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对应第四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评标办法及标准要求自行选取提供，除以下投标文件格式外相关资料由供应商自拟。）

**1.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  **名 称** | **项目名称** | **项目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须同时合同复印件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提供服务的设备详细清单（不含报价）**

**设备详细清单**

填表说明：详细列明所投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完整配置方案及技术指标，项目的核心产品必须明确所投品牌、规格型号及具体技术指标。任何含糊不清的表述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供应商的责任，可附具体的介绍图文资料。▲以下内容不得含有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是否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注：1.请对照采购清单序列编制上表，表格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2.若有一项设备制造商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则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文件的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除技术规格部分）与招标文件之规定存在偏离的，应在此表中如实说明。未在上表中说明的，将被认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要求 | 投标文件性能指标 | 偏离情况及证明材料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投标产品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组所任职务 | 姓名 | 职称 | 专业技术资格 |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编号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典型业务  与技术专长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项目实施人员”指投标单位针对该项目的销售、培训、售后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配备的人员。**

**2、附各专业人员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表格不够填写可添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投入设备一览表**

**投入设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单位 | 数量 | 设备性质（自有/租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优惠内容 | 单价 | 比投标报价优惠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诚信承诺函**

**诚信承诺函**

致 **（采购人）** ：

我方在参加贵单位的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2.我方无资质挂靠情形，保证不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

3.我方未处于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处罚的期限内；

4.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理(含通报)，未被记入不良行为，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若我方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组织实施或参与串标、抬标及围标等行为，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采购人、行政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解除合同、拒绝后续政府采购投标、不良行为记录等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用工书面承诺**

如我公司在本次招投标中标后成为中标供应商，我公司将严格遵守《民法典》及《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我公司投标文件配置服务人员，按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员工的工资标准不低于嘉兴市最低工资标准，并将所有条款写入劳动用工合同。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供应商（盖章）：

日期：

##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报价明细表………………………………………………………（页码）

（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一、报价明细表（请各投标单位根据采购清单编制，格式自拟，同种产品前后价格应保持一致）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投标报价（元） |
| 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嘉兴市机关事务服务保障中心关于集中办公点道闸、监控采购及安装项目 | 1 | 批 |  |
| 合计：大写： 小写：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不得超过上限价，任何超过上限价的报价均导致投标被否决。

3、投标总价应与报价明细表金额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情况下，如非中企业可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 ，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 ，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 ） ，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根据实际情况，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处进行勾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 **相关部门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是，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

国统字〔2011〕7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国务院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我们制定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国家统计局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03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型企业划分办法（暂行）》（国统字〔2003〕17号）同时废止。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